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NICHIDENBO CORPORATION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常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股東常會地點：本公司一樓會議室(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四維巷一弄四號一樓)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頁次
壹、會議議程-----	01
貳、討論事項	
一、修訂「公司章程」案-----	02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03
三、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03
四、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03
參、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04
二、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04
三、一〇四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04
四、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04
肆、承認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	05
二、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05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柒、附件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07
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09
三、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11
四、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3
五、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16
六、一〇四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17
捌、附錄	
一、公司章程-----	31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5
三、董、監事持有股數狀況表-----	37

【壹、會議議程】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本公司一樓會議室(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四維巷一弄四號一樓)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

- 1、修訂「公司章程」案。
- 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3、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4、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四、報告事項

- 1、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 2、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一〇四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 4、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五、承認事項

- 1、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
- 2、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貳、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為配合公司法增修及因應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內容。

2、本次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另「公司章程」全文內容請參閱本手冊第31頁附錄一。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二十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u>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	刪除。	為符合法令修訂及因應公司需要。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u>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u>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其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三、其餘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經股東會同意分派之。	為符合法令修訂及因應公司需要。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五日。 . . .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u>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五日。 . . .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增加本次修訂時間。

決議：

第二案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為因應本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內容。
2、本次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7頁附件一。

決議：

第三案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為因應本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內容。
2、本次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9頁附件二。

決議：

第四案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為考慮本公司營運需要，以下董事有兼任其他公司或大陸地區事業之董事、經理人職務時，不受公司法第209條及其他法令競業禁止之限制。
2、本公司董事兼任其他公司或從事大陸地區事業職務情形如下表所示：

職 稱	姓 名	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 事	于耀國	立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3、本次通過解除上述董事自就任各該公司職務之日起競業禁止之限制。

決議：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鑒察。

說 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11頁附件三。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查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鑒察。

說 明：1、本公司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業經監察人審核完竣，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13頁附件四。

2、敦請 監察人宣讀審查報告書。

第三案

案 由：一〇四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 明：1、依本公司於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董事會通過提列一〇四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費用化比例，其分別約按當年度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分派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淨利)扣除累積虧損後之1.5%及5%提列，分派方式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

2、依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獲利狀況，擬提撥新台幣 6,666 仟元為董監酬勞及新台幣 22,220 仟元為員工酬勞，發放方式均以現金為之，惟員工酬勞之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四案

案 由：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 明：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附件五。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業已編製完成，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及黃毅民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各監察人審查完竣，提請承認。
2、上述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1 頁附件三；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7 頁附件六。

決議：

第二案

案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21 條及第 21 條之 1 規定辦理，盈餘分配擬訂如下：

(1)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檢附一〇四年盈餘分配表如下：

日電實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欄
期初未分配盈餘		61,303,679	
減：精算損失列入保留盈餘		9,667,378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1,636,301	
加：一〇四年度稅後淨利		371,706,75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7,170,67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86,172,376	
減：分配項目(註)			
現金股利	328,938,598		每股現金股利 2 元
股東紅利小計		328,938,598	
期末未分配盈餘		57,233,778	

註：本公司本年度優先分配一〇四年度之盈餘。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2、本次股東紅利之現金股利配發方式係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每股配發 2 元，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其他收入。如嗣後因本公司辦理其他增資發行新股或公司債轉換、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買回庫藏股或轉讓庫藏股等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3、現金股利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決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附件一】「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後施行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十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控管)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第一~第三條略。 (四)績效評估 財務單位應定期以市價評估、檢討操作績效，並定期呈報權責主管以檢討改進所採用之避險策略。 (五)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契約總額及全部與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1. 契約總額： <u>本公司之整體避險契約總額，以資產及負債之外匯淨部位為避險上限。若有特殊需求必須額外呈核權責主管，方准予交易。</u> 2. 全部與個別契約損失上限：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全部契約損失上限金額為美金<u>一佰萬元</u>；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為個別契約金額百分之<u>三十</u>。 (六)授權層級及作業程序 1. 財務單位應評選條件較佳之金融機構，於呈請權責主管核准後，與其簽訂交易額度合約，並於該額度內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須得權責主管核准並在授	第十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控管)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第一~第三條略。 (四)績效評估 財務單位應定期以市價評估、檢討操作績效，並定期呈報董事長及總經理以檢討改進所採用之避險策略。 (五)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契約總額及全部與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1. 契約總額： 每家金融機構交易額度新臺幣一億元以下須經總經理審核及董事長核准，超過新臺幣一億元須先經總經理審核及董事長核准後再提經董事會通過；交易總額度新臺幣五億元以下須經總經理審核及董事長核准，超過新臺幣五億元須先經總經理審核及董事長核准後再提經董事會通過。 2. 全部與個別契約損失上限：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全部契約損失上限金額為美金伍拾萬元；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為個別契約金額百分之二十。 (六)授權層級及作業程序 1. 財務單位應評選條件較佳之金融機構，於呈請總經理審核及董事長核准後，與其簽訂交易額度合約，並於該額度內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須得總經理核准並在授權	因應公司需要修訂。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權額度內操作，待交易完成並經確認人員確認無誤後，應即通知交割人員，後續再由交割人員經財務單位主管核准後，辦理交割事宜，並於事後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提報最近期董事會。 (以下略)	額度內操作，待交易完成並經確認人員確認無誤後，應即通知交割人員，後續再由交割人員經財務單位主管核准後，辦理交割事宜，並於事後將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提報最近期董事會。 (以下略)	
第十七條：(投資範圍與額度) 本公司除取得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外，尚得投資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有價證券，其額度之限制分別如下： 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總額不得逾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u>百分之四十</u>。 二、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逾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之<u>百分之二百</u>。 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逾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之<u>百分之二百</u>。 <u>上述有價證券之計算以原始投資成本為計算基礎。</u>	第十七條：(投資範圍與額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取得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外，尚得投資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有價證券，其額度之限制分別如下： 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之總額不得逾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百分之四十，子公司不得逾其公司股東權益總額百分之四十。 二、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逾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二百，子公司不得逾其公司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二百。 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逾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二百，子公司不得逾其公司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之二百。	因應公司需要修訂。
第二十條：本程序增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七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日股東會通過。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會通過。 ． ．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通過。 <u>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通過。</u>	第二十條：本程序增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七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日股東會通過。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會通過。 ． ．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通過。	增加本次修訂時間。

【附件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後施行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八條：資金貸與作業程序 第一～二項略。 三、授權範圍：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經本公司財務單位徵信後，併同審核結果<u>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u>後辦理。 (以下略)	第八條：資金貸與作業程序 第一～二項略。 三、授權範圍：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經本公司財務單位徵信後，併同審核結果呈總經理審核經董事長核准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 (以下略)	因應公司需要修訂。
第九條：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略。 二、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相當天期<u>平均</u>利率。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第九條：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略。 二、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相當天期最高利率。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因應公司需要修訂。
第十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一、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品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u>權責主管</u>，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以下略)	第十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一、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品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總經理及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以下略)	因應公司需要修訂。
第十八條：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第一～二項略。 三、財務單位將審核意見連同來文及本票呈<u>權責主管</u>核示。 四、<u>背書保證事項經核准後，其檢附</u>之本票，得完成下列手續後送回被保證公司： (一)加蓋公司印信。 (二)將背書本票正反面影印後留存備查。 (三)登記於「背書保證備查簿」，以控制背書金額。	第十八條：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第一～二項略。 三、財務單位將審核意見連同來文及本票一併呈總經理及董事長核示。 四、經董事會核准背書之本票，得完成下列手續後送回被保證公司： (一)加蓋公司印信。 (二)將背書本票正反面影印後留存備查。 (三)登記於「背書保證備查簿」，以控制背書金額。	因應公司需要修訂。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五、<u>背書保證事項若未經核准，其檢附</u>之本票，由財務單位說明不背書之理由後連同本票送回被保證公司 六、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時，除應依本條第二項規定詳細審核及評估外，後續控管措施如下： 背書保證後，應經常注意被保證對象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品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u>權責主管</u>，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子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依規定計算之實收資本額，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	五、董事會不同意背書之本票，由財務單位說明不背書之理由後連同本票送回被保證公司。 六、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時，除應依本條第二項規定詳細審核及評估外，後續控管措施如下： 背書保證後，應經常注意被保證對象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品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總經理及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子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依規定計算之實收資本額，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	
第二十五條： 本程序增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股東會通過。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會通過。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通過。 <u>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通過。</u>	第二十五條： 本程序增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股東會通過。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會通過。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通過。	增加本次修訂時間。

【附件三】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收入 8,260,868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 8,543,448 仟元減少 3.31%，一〇四年度營業毛利 1,155,410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 1,229,804 仟元減少 6.05%，一〇四年度營業利益 416,829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 350,952 仟元增加 18.77%，一〇四年度稅前淨利 464,307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 429,917 仟元增加 8.00%，而稅前淨利增加幅度較營業利益為低，主要係因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 24,285 仟元及處分投資利益減少 14,183 仟元所致。

二、以下就一〇四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分別說明如下：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8,260,868	100.00	8,543,448	100.00	(282,580)	(3.31)
營業毛利	1,155,410	13.99	1,229,804	14.39	(74,394)	(6.05)
營業利益	416,829	5.05	350,952	4.11	65,877	18.77
稅前淨利	464,307	5.62	429,917	5.03	34,390	8.00

(二)一〇四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並未對外公開預測數，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惟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運計畫大致相當。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銷貨收入		8,260,868	8,543,448	(3.31)
	銷貨毛利		1,155,410	1,229,804	(6.05)
	稅前利益		464,307	429,917	8.0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14	6.46	(4.95)
	權益報酬率(%)		13.05	13.58	(3.90)
	占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淨利	24.96	22.06	13.15
		稅前利益	27.81	27.03	2.89
	純益率(%)		4.59	4.47	2.68
	每股盈餘(元)		2.23	2.33	(4.29)

三、市場開發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別已於香港、上海、深圳及蘇州設立公司增加營運規模，並基於加強對現有客戶的服務及新客戶的開發可容易及時掌握市場資訊，並透過該等公司增加武漢之營業據點，增加本公司擴販據點及銷售機會。

另考量亞洲市場需求日趨增加及其重要性，除再增加對大陸地區佈局外，也考慮在亞洲其他各地設立行銷據點，以掌握客戶的發展趨勢，並提供客戶更及時化的服務。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附件四】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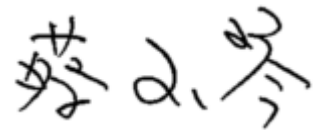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及黃毅民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報請鑑查。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蔡玉琴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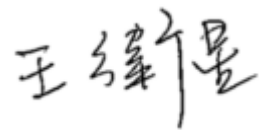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及黃毅民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報請鑑查。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王衛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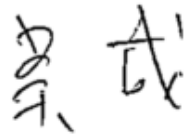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及黃毅民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報請鑑查。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吳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附件五】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本公司第五次買回股份係於104年09月01日董事會決議買進本公司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第五次買回本公司股份均尚未轉讓予員工，相關說明如下：

買回期次	第五次(期)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4.09.01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實際買回期間	104.10.01~104.10.30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15 元至 2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59,541,287 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新台幣 23.82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註 1)	1.50

註 1：係以刊印日止，已辦妥變更登記之發行股份總數 166,969,299 股計算本比率。

【附件六】一〇四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黃 毅 民

黃毅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2 日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7,653	2	\$ 39,386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91,532	4	251,397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11,794	-	11,47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598,298	13	552,334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45,553	1	24,508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3,783	-	5,81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4,895	-	605,848	15
1300	存貨（附註十）	296,731	7	335,894	8
1410	預付款項	712	-	53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18	-	1,18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21,569	27	1,828,381	45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59,571	2	39,57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及二三）	2,925,460	65	1,993,541	5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八）	191,753	4	125,206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三及二八）	86,145	2	43,910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四）	530	-	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7,334	-	5,298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	2,286	-	1,77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3,340	-	3,34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276,419	73	2,212,726	55
1XXX	資 產 總 計	\$ 4,497,988	100	\$ 4,041,10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876,588	19	\$ 689,732	17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668	-	715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387,893	9	414,907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5,559	-	18,787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十）	83,052	2	66,909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七）	1,321	-	1,57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5,714	-	11,826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75,000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299	-	69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37,094	32	1,205,150	3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225,000	5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382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33,860	1	25,885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927	-	57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0,169	6	26,462	-
2XXX	負債總計	1,697,263	38	1,231,612	30
	權 益				
3100	股 本	1,669,693	37	1,590,184	39
3200	資本公積	413,006	9	422,341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3,449	6	247,349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259	1	24,25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23,343	9	415,441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31,051	16	687,049	17
3400	其他權益	46,516	1	109,921	3
3500	庫藏股票	(59,541)	(1)	-	-
3XXX	權益總計	2,800,725	62	2,809,495	7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497,988	100	\$ 4,041,1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日電質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七）	\$ 1,743,182	100	\$ 1,721,7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七）	<u>1,470,290</u>	<u>85</u>	<u>1,427,701</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272,892	15	294,082	1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u>100</u>)	<u>-</u>	(<u>1,062</u>)	<u>-</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272,792</u>	<u>15</u>	<u>293,020</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95,281	5	95,616	6
6200	管理費用	<u>84,343</u>	<u>5</u>	<u>59,943</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9,624</u>	<u>10</u>	<u>155,559</u>	<u>9</u>
6900	營業利益	<u>93,168</u>	<u>5</u>	<u>137,461</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七）				
7010	其他收入	41,811	3	39,81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66	-	(606)	-
7050	財務成本	(12,785)	(1)	(8,18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265,389</u>	<u>15</u>	<u>217,387</u>	<u>1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96,981</u>	<u>17</u>	<u>248,409</u>	<u>14</u>
7900	稅前淨利	390,149	22	385,870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u>18,442</u>	<u>1</u>	<u>24,873</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71,707</u>	<u>21</u>	<u>360,997</u>	<u>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十八、十九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8,956)	-	(\$ 1,53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2,234)	-	1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522	-	26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合				
	計	(9,668)	-	(1,08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59,865)	(4)	(68,366)	(4)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3,478)	-	9,1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之				
	項目合計	(63,343)	(4)	(59,177)	(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	(73,011)	(4)	(60,258)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98,696	17	\$ 300,739	1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2.23		\$ 2.33	
9810	稀 釋	\$ 2.21		\$ 2.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八 、 十 九 及 二 一)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十 一 、 十 九 及 二 三)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十 九)	權 益 總 計
		(附 註 十 九 及 二 三)	(附 註 十 九 及 二 三)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91,534	\$ 191,120	\$ 215,306	\$ 24,259	\$ 371,705	\$ 7,632	\$ 159,516	\$ -	\$ 2,261,072
	10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043	-	(32,043)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129,153)	-	-	-	(129,153)
B9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1.2 元	154,984	-	-	-	(154,984)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360,997	-	-	-	360,997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81)	22,505	(81,682)	-	(60,258)
K1	受讓子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143,666	231,967	-	-	-	1,950	-	-	377,583
T1	股份發行成本	-	(746)	-	-	-	-	-	-	(746)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90,184	422,341	247,349	24,259	415,441	32,087	77,834	-	2,809,495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100	-	(36,10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	-	-	(238,528)	-	-	-	(238,528)
B9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79,509	-	-	-	(79,509)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371,707	-	-	-	371,707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68)	35	(63,378)	-	(73,011)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9,335)	-	-	-	181	(243)	-	(9,397)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59,541)	(59,541)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669,693</u>	<u>\$ 413,006</u>	<u>\$ 283,449</u>	<u>\$ 24,259</u>	<u>\$ 423,343</u>	<u>\$ 32,303</u>	<u>\$ 14,213</u>	<u>(\$ 59,541)</u>	<u>\$ 2,800,7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90,149	\$ 385,87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69	2,296
A20200	攤銷費用	196	23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453	400
A20900	財務成本	12,785	8,183
A21200	利息收入	(4,814)	(8,447)
A21300	股利收入	(19,672)	(21,68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5,389)	(217,38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620)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805)
A23700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 升利益）	127	(1,230)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00	1,06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 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21)	1,164
A31150	應收帳款	(46,413)	(39,37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045)	(7,1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40	(2,08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8	(3,303)
A31200	存 貨	39,036	(122,867)
A31230	預付款項	(177)	(23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71	612
A32130	應付票據	(47)	(32)
A32150	應付帳款	(27,014)	35,86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28)	9,57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720	7,15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54)	1,5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00	17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81)	(94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5,939	27,46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5,589	\$ 8,1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362)	(8,0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686)	(23,7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480</u>	<u>3,90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847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57,25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894)	(9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3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8)	-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融通增加	(120,000)	(670,00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融通減少	720,000	470,000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644)	(10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95,183</u>	<u>37,14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5,350)</u>	<u>(153,21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257,610	4,027,54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070,754)	(3,773,43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5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38,528)	(129,15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9,541)	-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89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9,137</u>	<u>124,056</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8,267	(25,2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9,386</u>	<u>64,63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7,653</u>	<u>\$ 39,3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黃 毅 民

黃毅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2 日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59,611	11	\$ 832,335	1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二）	234,962	4	298,56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86,933	1	125,35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	2,285,499	37	2,664,930	3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三二）	677,511	11	754,999	1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243	-	209	-
1300	存貨（附註十一）	1,392,772	22	1,490,730	21
1410	預付款項	13,640	-	25,99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985	-	2,33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356,156</u>	<u>86</u>	<u>6,195,445</u>	<u>89</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59,571	1	39,57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二）	674,826	11	560,521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及三二）	38,288	-	44,797	1
1805	商譽（附註十五及二六）	51,411	1	51,411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2,459	-	2,2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53,398	1	51,53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5,493	-	16,06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一）	2,453	-	4,30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二）	9,896	-	9,89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07,795</u>	<u>14</u>	<u>780,379</u>	<u>1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263,951</u>	<u>100</u>	<u>\$ 6,975,824</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二）	\$ 1,290,237	21	\$ 2,126,786	3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4,776	-	1,897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1,924	-	1,54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1,244,057	20	1,480,878	2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三）	213,721	3	222,63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56,336	1	51,25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	1,304	-	6,351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二）	86,067	1	11,06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9,501	-	12,44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907,923</u>	<u>46</u>	<u>3,914,859</u>	<u>5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二）	433,615	7	77,466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4,289	-	16,61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一）	36,270	1	27,01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189	-	4,92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81,363</u>	<u>8</u>	<u>126,018</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389,286</u>	<u>54</u>	<u>4,040,877</u>	<u>5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669,693	27	1,590,184	23
3200	資本公積	413,006	6	422,341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3,449	5	247,349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259	-	24,259	-
3350	未分配盈餘	423,343	7	415,441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31,051	12	687,049	10
3400	其他權益	46,516	1	109,921	1
3500	庫藏股票	(59,541)	(1)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800,725	45	2,809,495	40
36XX	非控制權益	73,940	1	125,452	2
3XXX	權益總計	<u>2,874,665</u>	<u>46</u>	<u>2,934,947</u>	<u>4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6,263,951</u>	<u>100</u>	<u>\$ 6,975,82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三一）	\$ 8,260,868	100	\$ 8,543,4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三一）	<u>7,105,458</u>	<u>86</u>	<u>7,313,644</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1,155,410</u>	<u>14</u>	<u>1,229,804</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456,167	6	507,956	6
6200	管理費用	<u>282,414</u>	<u>3</u>	<u>370,896</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38,581</u>	<u>9</u>	<u>878,852</u>	<u>10</u>
6900	營業利益	<u>416,829</u>	<u>5</u>	<u>350,952</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010	其他收入	55,898	1	55,2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527	-	61,052	1
7050	財務成本	(<u>32,947</u>)	<u>-</u>	(<u>37,365</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7,478</u>	<u>1</u>	<u>78,96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464,307	6	429,917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四）	<u>85,230</u>	<u>1</u>	<u>47,220</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79,077</u>	<u>5</u>	<u>382,697</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二一、二二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2,009)	-	(\$ 85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041</u>	-	<u>38</u>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9,968)</u>	-	<u>(818)</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9)	-	24,30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63,599)</u>	<u>(1)</u>	<u>(82,417)</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3,798)</u>	<u>(1)</u>	<u>(58,112)</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73,766)</u>	<u>(1)</u>	<u>(58,930)</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05,311</u>	<u>4</u>	<u>\$ 323,767</u>	<u>4</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71,707	5	\$ 360,99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7,370</u>	-	<u>21,700</u>	-
		<u>\$ 379,077</u>	<u>5</u>	<u>\$ 382,697</u>	<u>4</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98,696	4	\$ 300,739	4
8720	非控制權益	<u>6,615</u>	-	<u>23,028</u>	-
		<u>\$ 305,311</u>	<u>4</u>	<u>\$ 323,767</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2.23</u>		<u>\$ 2.33</u>	
9810	稀 釋	<u>\$ 2.21</u>		<u>\$ 2.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二二及二七）		庫 藏 股 票 （ 附 註 二 二 ）	本公司業主權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 附 註 二 二 、二六及二七）	權 益 總 計
		股本（附註二二 及 二 七 ）	（ 附 註 二 二 及 二 七 ）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附 註 二 二 及 二 四 ）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91,534	\$ 191,120	\$ 215,306	\$ 24,259	\$ 371,705	\$ 7,632	\$ 159,516	\$ -	\$ 2,261,072	\$ 436,605	\$ 2,697,677
	10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043	-	(32,043)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129,153)	-	-	-	(129,153)	-	(129,153)
B5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853)	(853)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1.2 元	154,984	-	-	-	(154,984)	-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360,997	-	-	-	360,997	21,700	382,697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81)	22,505	(81,682)	-	(60,258)	1,328	(58,93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44,255	44,255
K1	受讓子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143,666	231,967	-	-	-	1,950	-	-	377,583	(377,583)	-
T1	股份發行成本	-	(746)	-	-	-	-	-	-	(746)	-	(746)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90,184	422,341	247,349	24,259	415,441	32,087	77,834	-	2,809,495	125,452	2,934,947
	10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100	-	(36,100)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	-	-	(238,528)	-	-	-	(238,528)	-	(238,528)
B5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8,663)	(8,663)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79,509	-	-	-	(79,509)	-	-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371,707	-	-	-	371,707	7,370	379,077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68)	35	(63,378)	-	(73,011)	(755)	(73,766)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335)	-	-	-	181	(243)	-	(9,397)	(49,464)	(58,861)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59,541)	(59,541)	-	(59,541)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69,693	\$ 413,006	\$ 283,449	\$ 24,259	\$ 423,343	\$ 32,303	\$ 14,213	(\$ 59,541)	\$ 2,800,725	\$ 73,940	\$ 2,874,6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64,307	\$ 429,91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298	13,585
A20200	攤銷費用	1,708	2,088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766	119,4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	2,879	1,897
A20900	財務成本	32,947	37,365
A21200	利息收入	(9,587)	(8,916)
A21300	股利收入	(22,068)	(26,0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575)	(1,09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4,183)
A23200	清算子公司損失	-	34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431
A23700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	19,490	7,93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7,300	(20,880)
A31150	應收帳款	374,883	(736,86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6,3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6,020	24,12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5,462
A31200	存 貨	77,848	(466,253)
A31230	預付款項	12,320	5,62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49)	74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49	(3,336)
A32130	應付票據	359	(313)
A32150	應付帳款	(237,343)	298,77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6,2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345)	52,462
A32200	負債準備	(5,047)	4,4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24)	5,05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53)	(1,0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27,683	(256,7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820	9,45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368)	(39,1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2,277)	(47,0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11,858</u>	<u>(333,45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9,847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3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入	(58,861)	33,67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080)	(3,47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1	2,14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8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01	-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1,883)	(77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6,55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2,068</u>	<u>26,01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81,324)</u>	<u>60,5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424,832	9,973,4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1,261,381)	(9,396,73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74,96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42,216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067)	(11,06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67	184
C04500	發放本公司業主現金股利	(238,528)	(129,15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9,541)	-
C05800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8,663)	(853)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u>-</u>	<u>(89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709,865)</u>	<u>359,913</u>
DDDD	匯率變動數	<u>6,607</u>	<u>5,88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72,724)	92,87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32,335</u>	<u>739,45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59,611</u>	<u>\$ 832,3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仁虎



經理人：張世極



會計主管：黃雅玲



【附錄一】公司章程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股東常會通過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NICHIDENBO CORPORATION)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二、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三、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四、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五、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六、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七、CZ99990 未分類其他工業製品製造業。
 - 八、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九、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十、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一、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二、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十三、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十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五、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六、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因應業務需要，得對外背書保證。
-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 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二十億元，分為二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台幣一億元供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之用，共計一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
-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得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惟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 第五條之二 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得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惟須依相關法令及股東會同意行之。

- 第 六 條 刪除。
- 第 七 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務事項及行使其一切權利時，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 第 八 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 九 條 股東會分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二種，股東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九條之一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 十 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 十一 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 第 十二 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二條之一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 十三 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二人；另設監察人三至四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及董事會得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經董事會審查其符合獨立董事所應具備之條件後，送請股東會，股東會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 十四 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視業務需要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十四條之一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得通知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四條之二 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 第十五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 第十五條之一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規定辦理。
- 第十六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董事若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時，其擔任公司職務報酬之支給，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薪資報酬，授權董事會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給付之。
- 第十六條之一 刪除。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得設執行長一人，總經理一人，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 第十八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每年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
-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時，由董事會編造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二十條 刪除。
-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規定分派之：
- 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其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三、其餘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經股東會同意分派之。
- 第二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將考量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盈餘之分派除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派股東紅利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則

-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未訂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五日。
-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十九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二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八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八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五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日電貿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通過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 股東會之召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 第二條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 第三條 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股東所委託出席之代理人。
- 前項人員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報到處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第四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第五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六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以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七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副董事長或其他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前項主席係由副董事長或其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副董事長或其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 第八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九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十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及會議進行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十一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二條 出席股東發言時，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
- 第十三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兩次，發言逾時或超出議題之外者，主席得停止其發言。
- 第十四條 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得宣告停止討論，經宣告討論終結後，主席應即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 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 第十六條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七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八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 第十九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 第二十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二十一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增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股東會通過。
-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股東會通過。
-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三日股東會通過。
-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通過。

【附錄三】董、監事持有股數狀況表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註1)	停止過戶日持有股數 (註2)
董事長	黃仁虎	104.06.11	3年	4,035,377	5,741,119 (註3)
副董事長	周煒凌	104.06.11	3年	2,525,908	3,022,203 (註4)
董 事	張世極	104.06.11	3年	2,208,738	2,319,174 (註5)
董 事	李坤蒼	104.06.11	3年	1,540,305	1,617,320
董 事	于耀國	104.06.11	3年	327,236	343,597
獨立董事	顏國隆	104.06.11	3年	0	0
獨立董事	徐偉初	104.06.11	3年	0	0
監察人	蔡玉琴	104.06.11	3年	0	0
監察人	王衛星	104.06.11	3年	1,367,767	2,336,155 (註6)
監察人	吳成	104.06.11	3年	805,833	846,124
全體董事(不含獨立董事)總計		-	-	10,637,564	13,043,413
全體獨立董事總計		-	-	0	0
全體董事及獨立董事 占發行股份總額比例		-	-	6.69%	7.81%
全體監察人總計		-	-	2,173,600	3,182,279
全體監察人占發 行股份總額比例		-	-	1.37%	1.91%

註1：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發行股份總數為 159,018,380 股。

註2：本次股東常會最後過戶日為一〇五年四月十八日，停止過戶期間自一〇五年四月十九日起至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止，截至一〇五年四月十九日發行股份總數為 166,969,299 股(含庫藏股 2,500,000 股)。

註3：已加計董事長黃仁虎委託金融機構信託專戶之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1,500,000 股。

註4：已加計副董事長周煒凌委託金融機構信託專戶之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1,500,000 股。

註5：已加計董事張世極委託金融機構信託專戶之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500,000 股。

註6：已加計監察人王衛星委託金融機構信託專戶之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900,000 股。

註7：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最低持股數應為 10,018,157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持股數應為 1,001,815 股。